

2019年7月11日

可能強制全面要約

就南方能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Lavender Row Limited	2019年7月9日	賣出	8,000	\$11.0100	241,054,000	33.5730%

完

註：

根據一致行動的定義中的第(1)類別，Lavender Row Limited 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(1)類別聯繫人，及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(6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Lavender Row Limited 是最終由 Dai Ling 擁有的公司。

Dai Ling 現時透過以家族（包括其本人、其配偶徐波及他們的子女）為受益人的信託方式，持有受要約公司的股份。徐波擁有由 Lavender Row Limited 持有的受要約公司的股份的實際控制權。

招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已將受要約公司的相關股份出售，用作償還其與 Lavender Row Limited 之間的部分貸款。



執行人員於 2019 年 7 月 11 日接獲本披露表格。